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 CSSZTB-2023-02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长沙市, 开福区

一、招标条件

本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700 万元, 招标人为长沙消费电子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主要内容包含厂房红线内外配电, 专变新装容量 5200KVA, 新设专变中心配电室 3 座, 新建电缆工作井、开挖埋管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资格要求

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1.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2.1 施工资质: 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和承试五级及以上 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1.2.2 设计资质: 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 资质。

1.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有在建情况(可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1.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1.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 资格
资格 职称;

1.6 本次资格预审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7 申请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1.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 企业承担过 1 项类似工程; 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9 本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不得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允许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 其中设计图纸提供可编辑的 CAD 版本。

1.10 其他要求: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9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0 月 08 日 09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请申请人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起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 (<http://fwpt.csggzy.cn/>)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文件。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申请人应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 湘建监督[2021]36 号 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七、其他

1. 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工程，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长沙金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批文名称及编号 长金审[2021]179号，项目业主为长沙消费电子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主要建设内容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总投资约 700 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企业自筹，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2.2 建设地点：长沙市开福区白石路以南，木工路以东，沙坪路以北，自安路以西；

1.2.3 项目基本情况

金霞产业集聚区厂房配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内容包含厂房红线内外配电，专变新装容量 5200KVA，新设专变中心配电室 3 座，新建电缆工作井、开挖埋管等。

（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要求申请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情况和投标判断有关的指标进行描述。其中：房屋建筑工程要求申请人具备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指标为“层数、高度、建筑面积、结构、跨度、单项合同额等；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要求的相关指标为“道路长度或者面积、桥梁长度或者面积或者跨度或者结构、管道直径或者压力、隧道和地下交通工程断面面积、供水能力、供气能力、供热能力、污水处理能力、垃圾处理能力、园林绿化规模以及单项合同额等）

1.3 工期要求：总承包工期为 9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30 日历天（含施工图审查），施工工期 60 日历天。招标人保留工期调整的权利，工期调整后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承诺承担因工期调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 天(日历日,下同)月年；

1.4 招标范围：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厂房红线内外配电，专变新装容量 5200KVA，新设专变中心配电室 3 座，新建电缆工作井、开挖埋管等设计成果；

施工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施工范围最终以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核准的施工图为准。

1.5 质量要求：工程设计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省、市、行业规范及施工需求，并通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审查；工程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6 保修要求：按建设部 2000 年 80 号令相关规定保修。

1.7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9 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2.2.1 施工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国家能源局（或其派出机构）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和承试五级及以上 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2.2 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 资质。

2.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建设工程项目有在建情况（可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2.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注册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 资格 职称；

2.6 本次资格预审

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7 申请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 个标段提出资格预审申请（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企业承担过 1 项类似工程；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9 本项目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不得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允许提出资格预审申请，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其中设计图纸提供可编辑的 CAD 版本。

2.10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

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湘建监督[2021]36号 文件规定的合格制。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 湘建监督[2021]36号 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请申请人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起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加载至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资格预审文件与其提供的书面资格预审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申请人应当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进行注册登记和 CA 认证。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8 日 10 时 00 分。请申请人登录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申请人应在申请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逾期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申请截止时间后 40 分钟。请申请人确保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如期解密。在资格预审现场解密的，请申请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bidding.fgw.hunan.gov.cn/>、《长沙市开福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kaifu.gov.cn>、《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 上发布。

8.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长沙市开福区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 0731-84558170。

9. 其它

9.1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申请人在提出资格预审申请前可在长沙公共资源交易电子

服务平台（<http://fwpt.csggzy.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申请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需要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 (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 (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 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

咨询联系方式: 0731-89938899。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长沙消费电子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地 址: 高岭物流园货运停车场 (开福区开福大道与开福大道辅路交叉口) ;

联 系 人: 丁先生 ;

电 话: 0731-85523928 ;

招标代理机构: 长沙市招投标有限公司 ;

地 址: 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中路 248 号长沙产业投资大厦 2 楼 ;

联 系 人: 方女士、钟女士 ;

电 话: 0731-82897651 。

2023 年 9 月 2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市开福区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长沙消费电子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高岭物流园货运停车场 (开福区开福大道与开福大道辅路交叉口)

联 系 人: 丁先生

电 话: 0731-86242107

电子邮件: 27960536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长沙市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中路 248 号 2 楼

联 系 人：方女士、钟女士

电 话：0731-82897651

电子邮件：114682919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方女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长沙市招投标有限公司（盖章）

